中站区团委

2023年度部门预算

二○二三年三月

**目 录**

**第一部分 概况**

一、主要职能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**第二部分 中站区团委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**

**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**

附件： 中站区团委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

一、部门收支预算表

二、部门收入预算表

三、部门支出预算表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

七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

八、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

九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表

十、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

十一、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

十二、项目支出预算表

十三、机关（机构）运行经费

十四、本级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

十五、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

**第一部分**

**中站区团委概况**

1. **主要职能**

（一）机构设置情况

下设办公室。共青团中站区委员会机关行政编制为2名。其中副科级编制1名，党群服务中心事业编制1名。

（二）部门职责

1、领导全区共青团工作；

2、领导全区少先队工作；

3、协助党和政府处理、协调与青少年利益相关事务；

4、调查青少年思想动态和青少年工作状况，研究青少年工作理论和思想教育问题，提出相应的对策，开展各种活动；

5、在全区经济建设中，组织带领团员青年发挥生力军的突击队作用；

6、承办区委、区政府、团市委交办的有关事项。

**二、预算单位构成**

本预算为包括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在内的汇总预算，预算单位构成：1.中国共产党焦作市中站区团委单位预算。

**第二部分**

**中站区团委2023年度预算情况说明**

**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**

2023年收入总计19.12万元，支出总计19.12万元，与2022年相比，收、支总计各减少9.14万元，下降32.34%。主要原因：主要减少五四活动经费、六一活动经费和工资。

**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**

2023年收入合计19.12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9.12万元;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；其他收入0万元。

**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**

2023年支出合计19.12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14.12万元，占73.85%；项目支出5.00万元，占26.15%。

**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**

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19.12万元，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0万元。与2022年相比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9.14万元，下降32.34%，主要原因：主要减少五四活动经费、六一活动经费和工资；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与上年相比无增减，主要原因：厉行节约，按照要求严格控制预算。

**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**

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19.12万元。其中本年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6.52万元，占86.40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.17万元，占6.12%；卫生健康支出0.55万元，占2.88%；住房保障支出0.88万元，占4.60%。

**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**

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4.12万元，其中：**人员经费12.54万元**，主要包括：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、其他社会保障缴费、住房公积金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；**公用经费1.58万元**，主要包括：办公费、邮电费、公务接待费、工会经费、福利费、其他交通费用。

**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**

我部门2023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**八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**

我部门2023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**九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**

中站区团委2023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0.01万元， 比2022年预算数无增减，主要原因：厉行节约，按照要求严格控制预算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,预算数比2022无增减。
2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。其中公务车辆购置费0万元，比2022年无增减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，比2022年无增减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0.01万元，主要用于公务接待，比2022年预算数无增减。

 **十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**

（一）机关（机构）运行经费支出情况

2023年机关（机构）运行经费支出预算0.31万元，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、水电费、物业费、维修费、差旅费等支出，比2022年减少0.31万元，下降50%，主要原因：厉行节约，按照要求严格控制预算。

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

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。

（三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

2023年中站区团委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，包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，综合反映了部门及各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、实效、质量，产生的社会经济效益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。 2023年，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19.12万元。其中：人员经费支出12.54万元；公用经费支出1.58万元；项目支出5.00万元，涉及项目4个。我部门2023年未开展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。

（四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
2022年期末，中站区团委固定资产总额0.48万元，其中，房屋建筑物0万元，车辆0万元，办公设备0.48万元，专用设备0万元。车辆共有0辆，其中：一般公务用车0辆，执法执勤车0辆；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（套）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（套）。

（五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

我部门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。

（六）关于预算部门构成说明

2023年我部门按照区财政预算公开要求，将所属预算单位全部纳入预算公开范围。

**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**

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二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
三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四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五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六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差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七、机关（机构）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行政（事业）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、水电费、日常维修、物业费、维修费、差旅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支出。

八、志愿亭管理费：中站区志愿亭管理费用。

附件：中站区团委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